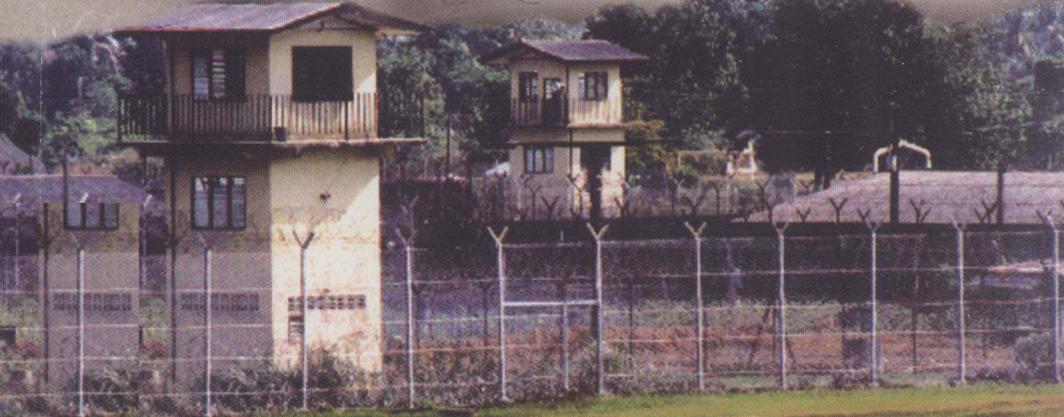


马来西亚凤凰友好联谊会出版

政治扣留者獄中絕食

煉獄

1229大罷食





炼狱

1229大罢工

马来西亚凤凰友好联谊会出版

书 名 : 炼 狱 (1229 大 罢 食)
作 者 : 编 委 会
出版和发行 : 马来西亚凤凰友好联谊会
 PERSATUAN PERSAHABATAN
 PHOENIX MALAYSIA
 8.03, Tingkat 8, Sun Complex,
 Jalan Bukit Bintang,
 55100 Kuala Lumpur.

承 印 : **POLAR VISTA SDN BHD**
出版日期 : **2006 年 7 月**
定 价 : **西 马 RM20.00**
 东 马 RM21.00

ISBN : **983-43161-0**

序

我国各族人民反对殖民主义与封建压迫，争取国家独立、自由、民主、进步与繁荣的斗争，是发生在我国特定的历史时空。它可以是既往的历史，被记载下来或淹没在历史的长河中；也可以体现为当下的各项政、经、文、教和社会的具体斗争，以及对未来社会制度和理想的持续奋斗和追求。

前者涉及记忆与遗忘的矛盾，也涉及历史诠释权的争夺。简单的说，被遗忘了的“历史”当然从此泯灭，无法承传下去。而被垄断了诠释权的“历史”，也只可能是“胜利者”的独白，无法反映人民斗争的真相。

因此，整理历史文献和资料，编撰各族人民在各领域的斗争事迹，是完全必要的。其实，追忆个人曾经参与过，却逐渐淡忘的斗争历程，实际上就是抢救个人和集体的记忆，不让它因为被遗忘而泯灭，或在当权者的垄断下，被蓄意地加以篡改。

稍可告慰的是，近年来一些机构和 / 或出版社，如文运、朝花、诗巫友谊协会、21世纪和马来亚劳工党党史工委等，都越来越自觉地在进行著这项保存记忆和“抢救”历史真相的工作，而且已经在不同程度上取得一些具体的成果。

本书以1973年12月29日政治扣留者被迫进行47天大罢食事件（简称12·29事件）作为主轴，收录了关于20世纪60-70年代政扣者在华都牙也营、麻坡营、太平监牢、太平甘文丁营和砂拉越营等几场反迫害罢食斗争的事迹。它可说是至今为止，反映政扣者在营内开展反迫害斗争，较具代表性的一本著作。

以《炼狱》作为书名，是因为在被镇压期间，政扣者所遭受到的精神和肉体上的煎熬，无异于生活在“人间地狱”！然而，政扣者的斗志和牺牲精神，却充分体现出“宁可站著死，也不跪著生”的高尚情操，誓死捍卫政扣者的人权和尊严，焕发出永恒的光辉！

本书的最大特点，是经过将近33年，仍然能够相当完整地把一批当事人亲自整理和总结出来的珍贵历史文献、当年政治扣留者家属委员会的各有关声明、媒体的报导和国内外支持者的文宣等，如实地呈献给读者。

这些第一手资料，其真实性是毋庸置疑的。尤其难能可贵的是好多位劫后余生者，还追忆了他们自身的遭遇和罢食期间的所见所闻，写下了悲愤的控诉和动人心弦的感想！

本书能够顺利出版，是凝集了当年许多政扣者、家委会和国内外进步党团的斗争、智慧和牺牲，和现在许多同志的努力和付出的结果。

试想一下，若当年营内的政扣者，在暴力镇压下不敢开展和坚持罢食斗争，和在罢食结束后进行总结；若当年营外同志和国内外进步党团，没有发动支援行动和撰写各种文宣；若

没有“有心人”把各种资料加以收集，并且数十年如一日地善加保管；若工委会没有毅然地负起编辑和出版的工作；很难想像，这本书能够以目前这样的面貌和大家见面。

换句话说，这不是一本普通的书。它是政扣者在付出了宝贵的健康、甚至性命换来的。本书和近年来人权组织所收集的许多资料，已经充分证明，内安法令对人权的侵犯，特别是对政治扣留者精神的摧残和人身安全的威胁，已经到达非常严重的地步。

因此，当局必须立即废除这臭名昭彰的恶法，并成立独立的调查庭，公开及透明地调查自内安法令实施以来，有关当局所犯下的一切罪行，并把犯罪者控上法庭；而所有的受害者及其家属则必须给予适当的赔偿。

此外，本书也以大量的事实证明，当权者为了达到镇压政治异己分子的目的，是绝对不会手软，也没有什么人道主义可言。因此，在扣留营内，除非是在非常特殊和不得已的情况下，是不应该轻易采取绝食斗争，特别是无限期绝食斗争这种形式。一旦采取，就必须宁死不屈、坚持到底！

在此，本工委会除了要向当年参与各场斗争的战友、家属和国内外各进步党团致以崇高的敬意之外，也要对已经牺牲或病故的战友，表示深切的哀悼。这些同志包括在营内牺牲的冯朝民（甲）、苏辉祥（槟）、阿末雅典（柔）和黄水生（柔）等；出营后不久就逝世的布汉鲁丁医生（吡）、黄春树（雪）、郑亚苟（吡）、温瑞展（槟）、李林（彭）和林金泉（甲）等。

以及由于健康受损，出狱后因病早逝或发生意外事故逝世的，则有槟州的傅连美（车祸）、李国权、徐公民、陈福麟、陈福兴（在冲凉房跌倒）、傅捷益和刘完信；吉打的黄少明；吡叻的黄乙新、刘朝天、刘倩、毛谭今和卢迪；雪兰莪州的郭祖锋、谢林金、胡汉光、黄吉彝（从屋顶跌下）和许玉文；柔佛州的叶秀明（车祸）、梁广西、周纪泉（周野山）、温锦源（粉刷屋子跌倒）、周雅明、张发起、陈金枝、蔡鹏程（车祸）、蔡小华和黄斗垣等同志。由于匆忙收集，难免有错误或遗漏，尚请原谅。

最后，还要感谢这次参与收集资料、编辑和翻译工作的翁秀君、颜永才、赖顺吉、朱齐英、李万千、陈松生；惠赐佳作的彭展发、叶新田、韩佑平、吴维湘、李耀华、林裕、翁秀君、陈炳权、曾天生、黄天祥、陈松生、林子亮、陈雪文和李万千；及负责审稿的陈凯希、陈炳权和祝俊雄等同志。

马来亚劳工党党史工委

2006年6月25日

目 录

序

第一章：	12·29 事件大事记	3
第二章：	历史的见证	33
	（一）黄水生同志的遗书	33
	（二）悼文	37
	（三）王其辉部长的《招降书》	39
	（四）报导	
	(1) 敢于斗争，敢于胜利！	41
	(2) 太平营男战友的战斗	49
	（五）劳中派对 12·29 斗争的总结	63
	（六）暴力压不倒正义斗争	81
第三章：	家属与各界的支援行动	97
	（一）家属支援活动简记	97
	（二）在国会路和平示威	102
	（三）家属委员会告社会人士书	106
	（四）向首相请愿	109
	（五）联盟政权必须对黄水生的死亡负责！	114
	（六）严厉谴责联盟政府迫害政治拘留者	117
	（七）营内传来结束罢食斗争的消息	119
	（八）雪州家属抗议当局违背协议	121
	（九）救救病重垂危的政治拘留者	123
	（十）其他团体的支援	127
	附录（一）：致联合国秘书长呼吁书	128
	附录（二）：要求停止对政治扣留者 进一步迫害备忘录	131

第四章：政治犯狱中的控诉	141
——民主行动党秘书长林吉祥	
前言	141
(一) 华都牙也扣留营之行	143
(二) 历时共四十七天之绝食抗议行动的根由 及事情经过	144
(三) 太平拘留人的同情绝食	148
(四) 手铐及住院治疗	151
(五) 结束四十七天绝食行动的协议	153
(六) 行动党的建议	155
第五章：国际声援	161
(1) 英国马来亚民主权利委员会	
a. 致马来亚政治扣留家属委员会函	161
b. 向拉扎克法西斯政权提出强烈抗议	164
c. 致电报坚决支持爱国志士及其家属	165
d. 坚决支持 250 政治扣留者的绝食斗争	166
e. 太平扣留营及华都牙也特别扣留营 政治扣留者的近况	169
(2) 威灵顿维多利亚大学学生会	
a. 致马来亚政治扣留者家属委员会函	176
b. 致纽西兰总理函	178
c. 报界声明	181
(3) AMPO 杂志特别报导	
——马来亚政治扣留者的血债！	183
第六章：悲愤的回忆	189
(一) 47 天大罢食始末 (12·29 事件追忆)	189
——彭展发	
(二) 47 天绝食斗争片断回忆	204
——韩佑平	

（三）	意志力与体力的重大挑战	212
	——叶新田	
（四）	挥之不去，忘也忘不了！	215
	——吴维湘	
（五）	一名前政扣者在报界	218
	——曾天生	
（六）	冰霜雪压心犹壮，战胜寒冬骨更坚	223
	——陈炳权	
（七）	我们为什么坚持 47 天的罢食斗争	226
	——林 裕	
（八）	回忆扣留营生活	233
	——李耀华	
（九）	我的回忆	237
	——黄天祥	
（十）	血染的丰采	240
	——林子亮	
（十一）	扣留营绝食斗争的体会	249
	——陈松生	
（十二）	内安法令下的暴行	256
	——李万千	
第七章：	营内其他罢食斗争	263
（一）	华营 5 · 26 绝食斗争	263
（二）	太平监牢 8 · 28 绝食斗争	284
（三）	华营 3 · 25 绝食斗争	286
（四）	麻营 8 · 13 绝食斗争	305
（五）	砂营 10 · 9 绝食绝水斗争	312
（六）	记一九七六年“3 · 2”事件	315
	附录：	
（一）	永远窒息不了的呼声	319
（二）	响应自由和正义的呼声	324



本章简要地叙述了发生于1973年12月29日，即12-29 我国政治扣留者大罢食事件发生的时代背景，当局进行迁营并藉以镇压扣留者的预谋，及47天大绝食的起因、过程和惨遭暴力对付的真相。同时，也简介了扣留者在家属、国内外进步党团和人权组织的广泛支援下，发挥了“惊天地，泣鬼神”的斗志和牺牲精神。在付出了惨重的代价（包括付出宝贵的健康与生命）之后，争取到最后的胜利，维护了政治扣留者最起码的福利、尊严和人权。本章可视为全书的概要。

12.29 事件大事记



第一章：12·29 事件大事记

（一）时代背景：1969年5·13流血事件及1971年2月恢复国会

1969年5·13流血事件过后，国家宣布紧急状态，进入以敦拉萨为首的国家行动理事会（MAGERAN）的统治之下，我国民主制度宣告死亡。直到1972年2月才恢复国会，敦拉萨正式取代东姑，实施更为严峻的各项土著主义政策。

（二）1971年8月12日：阴谋镇压政治拘留者

在上议院通过国内安全法令时，副内政部长摩哈末耶谷在总结辩论时称：在不久之后，西马政治拘留者的死硬分子，将被遣送到太平的自新中心，以学习谋生技能。一项进一步镇压政扣者的阴谋，显然正在酝酿中。

（三）1973年8月13日：具有政治野心的加沙里沙菲被委任为内政部长

（四）1973年11月：开始调营

当太平甘文丁扣留营（简称太营）建竣之后，当局就决定关闭麻坡扣留营（简称麻营）。原来关在该营的60名扣留者和

部分华都牙也特别扣留营（简称华营）的扣留者，被送往太营。当局企图实施所谓让扣留者“学习谋生技能”（如木工、裁缝之类）的“自新计划”，事实上是把政治扣留者当成刑事犯，剥夺他们学习和活动的时间，为营方提供廉价劳工。在扣留者的坚决反对下，太营的作坊形同虚设。调营后华营共有政治扣留者96人（A座：60余人，B座：20余人，C座：12人），太营则有160人（男区：139人，女区：21人）。

麻扣留營內約
六十扣留者

可能遷太平

日訊）本報吉隆坡八
前勞工黨總秘

書陳凱希，今日透露
麻坡政治扣留營六
十名扣留者，將於本
月中旬被遷移至太
平甘文集中營。
陳凱希說：麻坡
營方准証之扣留者
前往探訪，至本家
被儘快歸家，陳凱
留前在麻坡家人。
內，將無法會晤親
星，如家屬期前
月十二日爲止，包
括主

麻扣留營

遷往太平

悉此間政治拘留營
於本月月中旬遷移
至太平甘文中新建
的營址，連日來
5/11/73
前往探訪的政治

拘留者家屬踴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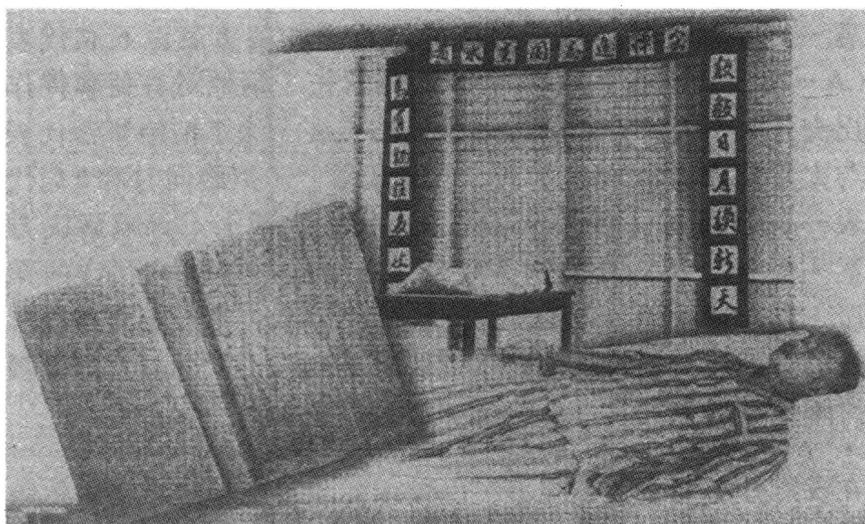
此間政治拘留者家屬代表日前在一篇
書面聲明中，對有關
搬遷予件表示抗議和
關注，

由這些家屬代表
所簽署的一篇聲明中
，呼籲當局應立即
廢除國內治安法令
無條件釋放全體政
者，否則將他們提
法庭，進行審訊，保
証絕不對奪和取消
扣留者在舊營所已
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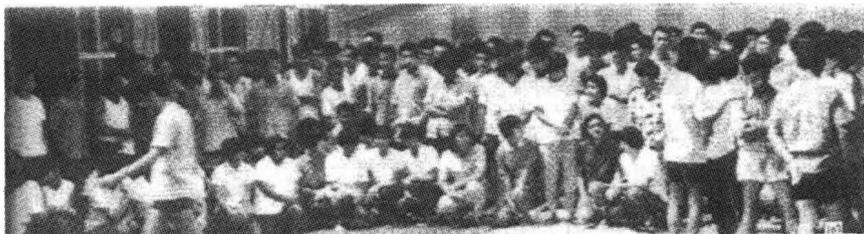
到的一切基本權益，
保證不施以強迫勞動，
保證在遷移過程中
，對政用者不扣手銬
，動用保令後探訪
之通訊，閱讀報章
和自由來往等基
利，延長時間和次
予探訪，並給道
要之交通費津貼。
必

(五)1973年12月29日：黄水生同志不堪敌人的迫害，于太营以死抗议，自缢身亡。这是拉扎克集团迫死扣留者的另一罪行。

太营七区扣留者，在当天清晨做早操时，发现少了黄水生。经过一番寻找，终于发现黄水生同志已经自缢身亡。他留下一封遗书，控诉是由于营方没有提供应有的医药照顾，在忍受不了病痛折磨的情况下自杀的。（《遗书》全文见第33页）



太营全体扣留者悲愤地向营方提出抗议和交涉。营方基本上接受代表的要求，包括：代表会见黄水生家属，亲交其遗书；准许全营扣留者举行追悼仪式；营方须付予黄水生家属丧事费及其他费用（后来查实营方并未履行此项承诺）。全体扣留者，在追悼仪式结束后，送别黄水生同志的遗体，并拍了全体照作为纪念。



（六）触发华营罢食斗争

华营扣留者在会见家属时，得悉太营黄水生同志自缢的消息，但不知详情。由于事态的严重，扣留者就派6名代表（A、B及C座各2名），要求会见营长，请他对有关事件作出交代。营方一开始就采取强硬的态度，除了拒绝华营代表与太营代表通电话，以了解事情真相，还拒绝同时和6名代表一齐会谈（只同意分开和各座代表会谈），寻求解决方案。此外，还从外地调集联邦后备队，准备进行预谋的镇压。当群情激愤，不满营方态度的扣留者，推开营内通往营方办事处的一扇篱笆门以示抗议时，副营长罗金福立即带领严阵以待的联邦后备队，冲入扣留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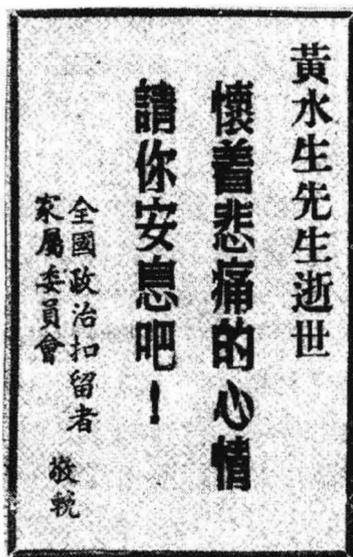
在没有任何警告的情况下，以催泪弹和警棍等进行血腥的镇压，导致十多名扣留者受重伤。经过一番对峙之后，扣留者代表提出以送重伤同志入院治疗为条件，停止冲突。营方答应，在送重伤者去医院治疗的同时，其余扣留者则被联邦后备队一一押进牢房，惨遭殴打和单独监禁。扣留者于是被迫宣布开展无限期的绝食斗争。

从12月29日开始，军警就接管了扣留营，整个华营处在围城状态，通往扣留营的公路遭到封锁，车辆及行人不得靠

近，军警在华营周围巡逻，残暴队在营内长期驻扎。全营笼罩在白色恐怖下。

（七）家属刊登挽词

全国政治扣留者家属委员会，在获悉黄水生同志的死讯后，立即在报章刊登挽词：怀著悲痛的心情，请你安息吧！以表哀痛。



（八）绝食斗争：第一个10天，1973年12月29日至 1974年1月8日

华营全体扣留者在12·29遭到血腥镇压之后，就决定开展无限期绝食斗争。营方指扣留者违反营规，宣布实施关小房单独监禁、剥夺扣留者会见家属、阅报和与外界通信的权利。营方采取镇压和分化的两面手法。一方面，利用联邦后